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王鈞浩
電話：(04)7531892
傳真：(04)7283264
電子信箱：wing0075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信義國中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3305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競賽實施計畫 (1個電子檔) (0330598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0學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實施計畫1份，
請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0年度「悅報·閱幸福」讀報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請申辦110年度「悅報·閱幸福」讀報教育實施計畫之學校，每校至少薦送創意剪貼簿冊1本，且班級總數25班以上者，每校至少薦送創意校園報紙、創意教學方案各1份，各校應先行辦理初選再送件，勿將所有作品一次送件。
- 三、各校參賽作品送件日期自110年12月27日(星期一)起至12月30日(星期四)止，採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自送達大嘉國小教導處(彰化縣和美鎮嘉犁里彰和路三段50號)，信封請註明「110學年度讀報創意達人競賽」。
- 四、請於送件截止日前將送件作品清冊(Word檔)寄至電子信箱(cylcy11230@gmail.com，前6碼為英文小寫、後4碼為數字)俾利彙整，電子郵件標題：00國小-110學年度讀報創意

教務處 收文:110/09/16



1100003870

有附件

達人競賽送件作品清冊。得獎獎狀將以此檔案製作，請務必確認資料之正確性。

五、競賽日期及地點：111年1月21日(星期五)假本縣大嘉國小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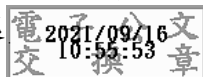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相關訊息請參閱競賽實施計畫，本案聯絡人：

(一)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：王鈞浩調府教師(04-7531892)。

(二)大嘉國民小學教導處：張雅苓主任(04-7552524分機13)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信義國中小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驗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